

## 2021 税务师第一场税二考试考情复盘

### 一、题型题量和分值分布

题型题量分布	单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	计算分析题	综合题
2021 年度	40 题/60 分	20 题/40 分	2 大题/16 分	2 大题/24 分

### 二、考生回忆考点分析

#### (一) 单选题

1.有关永续债的税务处理正确的是(企业应当备案、作为永续债处理的必备条件、企业应当披露、税务处理方法 36 个月后可变更)

##### 【知识点】

①符合下列条件中 5 条(含)以上的永续债,可以按照“债券利息”适用企业所得税政策:

(1)被投资企业对该项投资具有还本义务;

(2)有明确约定的利率和付息频率;

(3)有一定的投资期限;

(4)投资方对被投资企业净资产不拥有所有权;

(5)投资方不参与被投资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6)被投资企业可以赎回,或满足特定条件后可以赎回;

(7)被投资企业将该项投资计入负债;

(8)该项投资不承担被投资企业股东同等的经营风险;

(9)该项投资的清偿顺序位于被投资企业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

②企业发行永续债,应当将其适用的税收处理方法在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债券市场等发行市场的发行文件中向投资方予以披露。

③发行永续债的企业对每一永续债产品的税收处理方法一经确定,不得变更。

2.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计算(盐矿厂总面积 20,其中办公楼占用 6,厂区绿化占地 1,盐矿井占地 13)

##### 【知识点】

①应纳税额的计算: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应纳税额依据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和适用单位税额计算。年应纳税额=计税土地面积(平方米)×适用税额

②盐场的盐滩、盐矿的矿井用地,暂免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3.个人所得税的计算(个人从 3.1 号开始承包经营,经营利润 60000,每月工资 8000)

##### 【知识点】

①个人对企业、事业单位承包经营、承租经营以及转包、转租取得的所得按照“经营所得”计征

个人所得税

② (年收入-年成本费用及损失+业主年薪) × 税率-速算扣除数

**4.甲企业将写字楼对外投资收入确认时点(签订投资协议日、投资协议批准日、股权变更登记日)**

**【知识点】**

①转让财产收入,是指企业转让固定资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债权等财产取得的收入。

②企业转让股权收入,应于转让协议生效且完成股权变更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5.甲公司欠乙公司 1000 万,债转股 500 万股,符合特殊税务处理条件,说法正确的是(乙公司长投计税基础为 1000 万、甲公司增加资本公积 500 万、乙公司确认重组损失 500 万,甲公司确认重组收益 500 万);**

**【知识点】**

①企业债务重组确认的应纳税所得额占该企业当年应纳税所得额 50%以上,可以在 5 个纳税年度的期间内,均匀计入各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②企业发生债权转股权业务,对债务清偿和股权投资两项业务暂不确认有关债务清偿所得或损失,股权投资的计税基础以原债权的计税基础确定。

**6.保险公司的保费收入,减按 90%纳税的是(种植业、农产品生产企业、小微)**

**【知识点】**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 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7.属于境内所得的是(外籍个人的让渡专利权在境内使用)**

**【知识点】**

根据《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下列所得,不论支付地点是否在中国境内,均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

(1)因任职、受雇、履约等在中国境内提供劳务取得的所得。

(2)将财产出租给承租人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3)许可各种特许权在中国境内使用而取得的所得。

(4)转让中国境内的不动产等财产或者在中国境内转让其他财产取得的所得。

(5)从中国境内企业、事业单位、其他组织以及居民个人取得的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8.增资 2000 万,资金账簿应纳印花税**

**【知识点】**

①资金账簿,是反映生产经营单位“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金额增减变化的账簿

②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对按 0.5%税率贴花的资金账簿减半征收印花税,对按件贴花 5 元的其他账簿免征印花税

## 9.非营利组织的免税收入（接受个人捐赠、处置报废资产、政府购买）

### 【知识点】

非营利组织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

- ①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
- ②除《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而取得的收入。
- ③按照省级以上民政、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
- ④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⑤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

## 10.个人在实际领取时，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是（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企业年金）

### 【知识点】

- ①个人实际领（支）取原提存的基本养老保险金、基本医疗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时，免征个人所得税
- 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个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领取的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不并入综合所得，全额单独计算应纳税款。其中按月领取的，适用月度税率表计算纳税；按季领取的，平均分摊计入各月，按每月领取适用月度税率表计算纳税；按年领取的，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计算纳税。

## 11.是免船舶吨税的是（小于 100 吨的船舶、非机动驳船、拖船、捕捞，养殖渔船）

### 【知识点】

下列船舶免征船舶吨税：

- ①应纳税额在人民币 50 元以下的船舶；
- ②自境外以购买、受赠、继承等方式取得船舶所有权的初次进口到港的空载船舶；
- ③吨税执照期满后 24 小时内不上下客货的船舶；
- ④非机动船舶（不包括非机动驳船），是指自身没有动力装置，依靠外力驱动的船舶；
- ⑤捕捞、养殖渔船，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管理部门登记为捕捞船或者养殖船的船舶；
- ⑥避难、防疫隔离、修理、改造、终止运营或者拆解，并不上下客货的船舶；
- ⑦军队、武装警察部队专用或者征用的船舶；
- ⑧警用船舶；
- ⑨依照法律规定应当予以免税的外国驻华使领馆、国际组织驻华代表机构及其有关人员船舶；
- ⑩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船舶（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 12.适用所有类别关联交易的特别税务方法

### 【知识点】

可比非受控价格法可以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13.取得非货币资产的收入额（生物资产按照原值确认收入额；无形资产按照公允价值、机器设备按照历史成本、存货按照平均成本**

**【知识点】**

纳税人以非货币形式取得的收入，包括固定资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存货、不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投资、劳务以及有关权益等，这些非货币资产应当按照“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额，公允价值是指按照市场价格确定的价值

**14.下列属于居民企业的是（依据美国法律成立，实际经营管理机构在中国内地；依据中国台湾法律成立，实际经营管理机构在中国澳门；依据中国澳门法律成立，实际经营管理机构在中国台湾；依据日本法律成立，实际经营管理机构在中国香港）**

**【知识点】**

①居民企业，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者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

②非居民企业，是指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或者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

**15.甲公司用房屋抵乙公司货款，房屋价值 900 万，欠乙公司货款 800 万，乙公司补给甲公司 100 万现金，下列说法正确的是（甲公司应缴纳契税 27 万元；甲公司应缴纳契税 3 万元；乙公司应缴纳契税 27 万元，乙公司应缴纳契税 3 万元）**

**【知识点】**

“以房抵债”经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批准，以房抵债和实物交换房屋，均视同房屋买卖，应由产权承受人按房屋现值缴纳契税。

**16.下列津贴中，应作为工资薪金纳税的是（岗位津贴、托儿费补助、独生子女补贴、差旅费补贴）**

**【知识点】**

根据我国目前个人收入的构成情况，税法规定对于一些不属于工资、薪金性质的补贴、津贴或者不属于纳税人本人工资、薪金所得项目的收入，不予征税。这些项目包括：

①独生子女补贴

②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未纳入基本工资总额的补贴、津贴差额和家属成员的副食品补贴。③托儿补助费

④差旅费津贴、误餐补助。

**17.初始投资 300 万，在终止投资时，转让收入 410 万，违约金 10 万，补偿款 20 万，赔偿款 5 万，转让所得应纳税额；**

**【知识点】**

转让股权收入扣除为取得该股权所发生的成本后，为股权转让所得。企业在计算股权转让所得时，不得扣除被投资企业未分配利润等股东留存收益中按该项股权所可能分配的金额。

**18.车船税（20年初有8辆车，每辆净吨位5吨，每吨年税额100元，7月份又购买3辆，每辆净吨位4吨，每吨年税额100元）**

**【知识点】**

- ①购置的新车船，购置当年的应纳税额自纳税义务发生的当月起按月计算。
- ②应纳税额 = (年应纳税额 ÷ 12) × 应纳税月份数

**19.不征耕地占用税项目**

**【知识点】**

下列占地行为不征收耕地占用税：

- ①建设农田水利设施占用耕地的。
- ②建设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生产设施所占用的园地、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渔业水域滩涂以及其他农用地

**20.居民个人劳务报酬预交个税的计算**

**【知识点】**

居民个人劳务报酬所得预扣预缴税款计算方法：

- ①扣缴义务人向居民个人支付劳务报酬所得以每次或每次收入额为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适用三级超额累进预扣率按次预扣预缴的个人所得税。
  - ②劳务报酬所得应预扣预缴税额 = 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收入额）× 预扣率 - 速算扣除数
- 收入额：劳务报酬所得以收入减除费用后的余额为收入额。

减除费用：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 4000 元，减除费用按 800 元计算；每次收入 4000 元以上的，减除费用按 20% 计算。

预扣率：劳务报酬所得适用 20% -40% 的三级超额累进预扣率

**21.非居民个人个税计算**

**【知识点】**

按月算工资：(月收入 - 5000) × 7 级累进月税率 - 速算扣除数

按次算劳务报酬：收入 × (1 - 20%) × 7 级累进月税率 - 速算扣除数

按次算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 (1 - 20%) × 7 级累进月税率 - 速算扣除数

按次算稿酬：收入 × (1 - 20%) × 70% × 7 级累进月税率 - 速算扣除数

**22.工资 18000 元，当地平均 4000 元，年金扣除金额是多少，360/480**

**【知识点】**

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缴费的个人所得税处理：

- ①企业和事业单位（以下统称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办法和标准，为在本单位任职或者受雇的全体职工缴付的企业年金或职业年金（以下统称年金）单位缴费部分，在计入个人账户时，

个人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

②个人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缴付的年金个人缴费部分，在不超过本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的 4% 标准内的部分，暂从个人当期的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

③超过上述第①项、第②项规定的标准缴付的年金单位缴费和个人缴费部分，应并入个人当期的工资、薪金所得，依法计征个人所得税。税款由建立年金的单位代扣代缴，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解缴。

④企业年金个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为本人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月平均工资按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月平均工资超过职工工作地所在设区城市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300% 以上的部分，不计入个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

职业年金个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为职工岗位工资和薪级工资之和。职工岗位工资和薪级工资之和超过职工工作地所在设区城市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300% 以上的部分，不计入个人缴费工资计税基数。

### 23. 小型微利企业的确认标准

#### 【知识点】

小型微利企业：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并同时符合规定的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三项条件的企业

### 24. 外国人露西，40000 元劳务报酬，应缴纳个税多少

#### 【知识点】

非居民劳务报酬=收入×(1-20%)×7 级累计月税率-速算扣除数

### 25. 居民黄某 2018 年出资 300 投资一居民企业，2021 年 3 月终止，股权转让收入 410，违约金 10，补偿金 20，赔偿金 5，终止应交个税（）

#### 【知识点】

个人终止投资经营收回款项的个人所得税政策：

应纳税所得额=个人取得的股权转让收入、违约金、补偿金、赔偿金及以其他名目收回款项合计数-原实际出资额（投入额）及相关税费

### 26. 纳税人、代办年度汇算的单位，需各自将年度汇算申报表以及与纳税人综合所得收入、扣除、已缴税额或税收优惠等相关资料，自年度汇算期结束之日起留存（）年

#### 【知识点】

纳税人、代办年度汇算的单位，需各自将年度汇算申报表以及与纳税人综合所得收入、扣除、已缴税额或税收优惠等相关资料，自年度汇算期结束之日起留存 5 年。

27.税务机关可以将预约定价安排确定的定价原则和计算方法追溯适用千以前年度该关联交易的评估和调整。追溯期最长为（）年。

**【知识点】**

企业以前年度的关联交易与预约定价安排适用年度相同或者类似的，经企业申请，税务机关可以将预约定价安排确定的定价原则和计算方法追溯适用千以前年度该关联交易的评估和调整。追溯期最长为 10 年。

## **(二) 多选题**

1.以下事项应作为劳务报酬的有？（独董在任职公司的独董费、演员的走穴收入）

**【知识点】**

劳务报酬所得,是指个人从事劳务取得的所得。

劳务报酬所得是个人独立从事某种技艺,独立提供某种劳务而取得的所得,个人与单位之间不存在雇佣和被雇佣关系。如果从事某项劳务活动取得的报酬是来自聘用,雇佣单位的,如演员从剧团领取工资,教师从学校领取工资,就属于工资、薪金所得项目。如果从事某项劳务活动取得的报酬不是来自聘用、雇佣单位的,如演员自己“走穴”或与他人组合“走穴”演出取得的报酬,教师受聘为校外的各类学习班、培训班授课取得的课酬收入,就属于劳务报酬所得项目。

2.可以确认为受益人的有?（政府、上市公司、合伙企业）

**【知识点】**

下列申请人从中国取得的所得为股息时，直接判定申请人具有“受益所有人“身份：

- ①缔约对方政府。
- ②缔约对方居民且在缔约对方上市的公司。
- ③缔约对方居民个人。
- ④申请人被第①项至第③项中的一人或多人直接或间接持有 100%股份，且间接持有股份情形下的中间层为中国居民或缔约对方居民。

3.享受 1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企业有（a.治理污染的第三方企业 b.房地产开发企业 c.海南贸易区的企业 d.高新技术企业 e.烟草生产企业）

**【知识点】**

享受 15%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企业

- ①国家重点扶持得高新技术企业
- ②经认定得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 ③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
- ④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
- ⑤注册并实际运营在海南自贸港的鼓励类企业

**4.劳务报酬的有(a.保险营销员佣金收入 b.高校教师为企业授课取得的收入 c.演员演出获得的收入 d.个人兼职取得的收入 e.担任本公司董事取得的董事费)**

**【知识点】**

劳务报酬所得,是指个人从事劳务取得的所得,劳务报酬所得是个人独立从事某种技艺,独立提供某种劳务而取得的所得,个人与单位之间不存在雇佣和被雇佣关系。如果从事某项劳务活动取得的报酬是来自聘用,雇佣单位的,如演员从剧团领取工资,教师从学校领取工资,就属于工资、薪金所得项目。如果从事某项劳务活动取得的报酬不是来自聘用、雇佣单位的,如演员自己“走穴”或与他人组合“走穴”演出取得的报酬,教师受聘为校外的各类学习班、培训班授课取得的课酬收入,就属于劳务报酬所得项目。

个人担任董事职务所取得的董事费收入分两种情形:个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且不在公司任职、受雇的情形,属于劳务报酬性质,按“劳务报酬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在公司(包括关联公司)任职、受雇,同时兼任董事、监事的,应将董事费、监事费与个人工资收入合并,统一按“工资、薪金所得”项目征收个人所得税。

保险营销员佣金收入按照“劳务报酬所得”计征个人所得税。

**5.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免征范围(A 改造安置住房的建设用地 B 交通港口的码头用地 C 国家机关的办公用地 D 煤炭企业取得土地使用权但未利用的塌陷地 E 电企业的输电线路地)**

**【知识点】**

下列土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 ①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军队自用的土地。
- ②由国家财政部门拨付事业经费的单位自用的土地。
- ③宗教寺庙、公园、名胜古迹自用的土地。
- ④市政街道、广场、绿化地带等公共用地。非社会性的公共用地不能免税,如企业内的广场、道路、绿化等占用的土地。
- ⑤直接用于农、林、牧、渔业的生产用地
- ⑥开山填海整治的土地

**6.继续教育,可作为父母的子女教育经费税前扣除的有(中职,中技,大学,大专,研究生)**

**【知识点】**

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

- ①纳税人的子女接受全日制学历教育的相关支出,按照每个子女每月 1000 元的标准定额扣除。
- ②学历教育包括义务教育(小学、初中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普通高中、中等职业、技工教育)高等教育(大学专科、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教育)。年满 3 岁至小学入学前处于学前教育阶段的子女,按上述的规定执行。
- ③父母可以选择由其中一方按扣除标准的 100%扣除,也可以选择由双方分别按扣除标准的 50%扣除,具体扣除方式在一个纳税年度内不能变更。
- ④纳税人子女在中国境外接受教育的,纳税人应当留存境外学校录取通知书、留学签证等相关教育的证明资料备查。



### （三）计算分析题

1.某工业企业 2020 年房产原值 4800 万元，其中地下仓库 800 万元，生产车间 1500 万元，办公楼 2500 万元。

（1）3 月将办公楼其中 1000 万元出租，4-6 月免租期，租期一共 5 年，租金为 4 万元每个月，12 月底一共收到租金 24 万元。

（2）7 月开始对生产车间更新改造，旧设备 60 万元，新设备 160 万元，7 月 31 日更新完成，8 月开始使用。

注：房产扣减比例 30%

（1）办公楼房产税是多少

【知识点】

①免租期从价计征房产税

②注意房产税时间权数

地下仓库房产税是多少

【知识点】

独立地下建筑物房产税应纳税额的计算公式为：

工业用途房产，以房屋原价的 50%~60%作为应税房产原值。

应纳税额=应税房产原值×（1-原值减除比例）×1.2%

商业和其他用途房产，以房屋原价的 70%~80%作为应税房产原值。

应纳税额=应税房产原值×（1-原值减除比例）×1.2%

房屋原价折算为应税房产原值的具体比例，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财政和税务部门在上述幅度内自行确定。

出租的地下建筑，按照出租地上房屋建筑的有关规定计算征收房产税。

（2）生产车间房产税是多少

【知识点】

①纳税人对原有房屋进行改建、扩建的，要相应增加房屋的原值。

②对于更换房屋附属设备和配套设施的，在将其价值计入房产原值时，可扣减原来相应设备和设施的价值；对附属设备和配套设施中易损坏、需要经常更换的零配件，更新后不再计入房产原值，原零配件的原值也不扣除。

### （四）综合题

1.某市区食品加工企业 2020 年营业收入 3800 万元，投资收益 500 万元，扣除成本费用 2660 万元，利润总额 1640 万元。事务所发现下列事项

（1）以一批产品与其他企业的原材料交换，账面价值 28 万元，不含税市场价格 40 万元，双方没有开具增值税发票，没有缴纳增值税，以账面价值作为原材料的入账价值

（2）投资收益中有持有两年的分红 20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450 万元（含按照比例计算的未分配利润 50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收益 30 万元，混合型投资业务利息收入 10 万元

（3）接受股东捐赠，设备不含税价 60 万元，增值税 7.8 万元，企业计入资本公积

（4）工资总额 500 万元（包含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的员工工资 60 万元），职工福利费 52 万元、教育经费 37 万元、工会经费 6.8 万元（取得合理票据）

（5）业务招待费 20 万元、广告费 667.03 万元

(期末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期末无余额, 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问: 事项一考虑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和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税所得额应该纳税调增多少

问: 事项二应纳税所得额应该如何调整

**【知识点】**

免税收入:

①国债利息收入。

②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收益

③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取得的上述免税的投资收益, 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 12 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④非营利组织的下列收入为免税收入:

a. 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

b. 除《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而取得的收入。

c. 按照省级以上民政、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

d. 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e.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

⑤对企业取得的 2009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所得, 免征企业所得税。

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 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内实行核定征收的跨境电商企业取得的收入属于《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规定的免税收入, 可享受免税收入优惠政策。

⑦对企业投资者转让创新企业境内发行存托凭证(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差价所得和持有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按转让股票差价所得和持有股票的股息红利所得政策规定征免企业所得税。

⑧对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转让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差价所得和持有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按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规定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⑨对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转让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差价所得和持有创新企业 CDR 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视同转让或持有据以发行创新企业 CDR 的基础股票取得的权益性资产转让所得和股息红利所得征免企业所得税。

**【知识点】**

企业混合性投资业务, 是指兼具权益和债权双重特性的投资业务。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混合性投资业务, 按下列规定进行企业所得税处理:

①被投资企业接受投资后, 需要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利率定期支付利息(或定期支付保底利息、固定利润、固定股息, 下同)。

②有明确的投资期限或特定的投资条件, 并在投资期满或者满足特定投资条件后, 被投资企业需要赎回投资或偿还本金。

③投资企业对被投资企业净资产不拥有所有权。

④投资企业不具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⑤投资企业不参与被投资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事项 4 中职工福利费、教育经费、工会经费应该如何调整应纳税所得额

**【知识点】**

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按标准扣除，未超过标准的按实际数扣除，超过标准的当年只能按标准扣除，除职工教育经费外，超出标准的部分不得扣除，也不得在以后年度结转扣除。

①企业发生的职工福利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14% 的部分准予扣除

②企业拨缴的工会经费，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2% 的部分准予扣除

③企业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8% 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 【知识点】

①业务招待费：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 60% 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 5%

②广告费：企业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合并计算，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 15% 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结转以后纳税年度扣除。

对化妆品制造与销售、医药制造和饮料制造（不含酒类制造）企业发生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 30% 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2. 居民刘某投资兴办了甲、乙个人独资企业，甲企业主营餐饮业，乙企业主营建筑业，2020 年相关涉税事项如下：

（1）甲企业不含税营业收入 150 万元，实际发放工资总额 26 万元（其中含刘某工资 8 万元）。由于菜品采购渠道复杂，所以相关成本费用无法准确核算，主管税务机关核实的应税所得率为 20%。

（2）乙企业不含税营业收入 1000 万元，成本费用税金及附加 636 万元，其中广告费用 180 万元，实发工资总额 100 万元（含刘某工资 12 万元）

（3）乙企业对外投资取得股息所得 10 万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回答下列问题。

1. 甲企业应税生产经营所得额为（ ）万元

- A.4
- B.30
- C.12
- D.24

【答案】B

【解析】个人独资企业实行核定应税所得率征收方式的：应纳税所得额=收入总额×应税所得率=成本费用支出额÷(1-应税所得率)×应税所得率，由于相关成本费用无法准确核算，所以用收入总额计算，甲企业的应税生产经营所得额=150×20%=30（万元）。

【知识点】个人独资企业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核定征收

2. 乙企业的应税生产经营所得额为万元。

- A.358
- B.400
- C.406
- D.364

【答案】B

【解析】(1)个人独资企业每一纳税年度发生的与其生产经营活动直接相关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可以据实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广告费扣除限额=1000×15%=150(万元),实际发生额180万元>限额150万元,只能按限额扣除150万元。(2)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本人的费用扣除标准统一确定为60000元/年。(3)个人独资企业投资者的工资不得在税前扣除。乙企业的应税生产经营所得额=1000-636+(180-150)+12-6=400(万元)。

【知识点】个人独资企业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查账征收

2.投资者李某的经营所得和股息所得合计应交个税( )万元。

A.145.95

B.129.15

C.147.45

D.139.65

【答案】A

【解析】投资者兴办两个或两个以上企业,并且企业性质全部是独资的,年度终了后汇算清缴时,应纳税款的计算按以下方法进行:汇总其投资兴办的所有企业的经营所得作为应纳税所得额,以此确定适用税率,计算出全年经营所得的应纳税额,再根据每个企业的经营所得占有企业经营所得的比例,分别计算出每个企业的应纳税额和应补缴税额。经营所得应交个税=(30+400)×35%-6.55=143.95(万元),股息所得应交个税=10×20%=2(万元),李某的经营所得和股息所得合计应交个税=143.95+2=145.95(万元)。

【知识点】投资者兴办两个及以上独资性质企业应纳税额的计算、股息所得应纳税额的计算

4.李某在甲企业的经营所得应缴的个税( )万元。

A.10.15

B.10.04

C.9.39

D.10.22

【答案】B

【解析】李某在甲企业的经营所得应缴的个税=143.95×30/(30+400)=10.04(万元)。

【知识点】投资者兴办两个及以上独资性质企业应纳税额的计算

5.李某在乙企业的经营所得应缴的个税( )万元。

A.127.17

B.133.91

C.123.03

D.137.16

【答案】B

【解析】李某在乙企业的经营所得应缴的个税=143.95×400/(30+400)=133.91(万元)。

【知识点】投资者兴办两个及以上独资性质企业应纳税额的计算